

城北華人基督教會粵語堂崇拜講道大綱

主題：這是生命之道(一)：創世記

經文：創世記 1:26-31, 12:1-3, 50:19-20

講員：黃志文牧師

2016.11.05/06

引言：智慧人的法則是生命的泉源，可以使人離開死亡的網羅。
(箴 13:14)[箴 4:22]

創世記教導我們生命的大前題 — 神是良善(好)的

I. 神是良善的：祂的創造是好的，祂的意思是好的

神看著是好的。(第一章出現了 7 次)

規劃(創 1:2)	關係(創 2:18)	潛能(創 1:26a)	使命(創 1:28)
-----------	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

II. 神是良善的，但人叛逆不信，可是神總有恩典 (創 1-11)



III. 神是信實的，但人的愚昧和不懂珍惜，可是神仍不捨不棄 (創 12-50)

「耶和華對亞伯蘭說：『你要離開本地、本族、父家，往我所要指示你的地。我必叫你成為大國。我必賜福給你，叫你的名為大；你也要叫別人得福。為你祝福的，我必賜福與他；那咒詛你的，我必咒詛他。地上的萬族都要因你得福。』」(創12:1-3)

不信	亞伯拉罕和撒拉不信神的供應 (創 16)		亞伯拉罕和以撒不信神的保護 (創 12,26)
狡猾	利百加和雅各 (創 27)		拉班，雅各，拉結，利亞 (創 29-33)
兄弟情仇	亞伯與該隱 (創 4)	以掃與雅各 (創 27)	約瑟和他的兄弟 (創 37-50)

總結：生命之道是從相信神的良善，神的應許和跟從神的教導開始。

「約瑟對他們說：『不要害怕，我豈能代替神呢？從前你們的意思是要害我，但神的意思原是好的，要保全許多人的性命，成就今日的光景。』」(創50:19-20)